

##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28,280股限制性股票，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466,276,186股减至465,847,906股，注册资本由466,276,186元减至465,847,906元。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及股本拟变动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。

具体修改内容对照如下：

序号	原《公司章程》条款	修改后《公司章程》条款
1	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46,627.6186</b> 万元。	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46,584.7906</b> 万元。
2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46,627.6186</b>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46,584.7906</b>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以上修改以外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（临时）会议未对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进行修改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一日